

如东恒盛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年产 900 吨废金属回收、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如东恒盛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如东恒盛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赵余银（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赵余银（签字）

项目负责人：赵余银

填表人：赵余银

建设单位：如东恒盛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13776956468

传真：/

邮编：226463

地址：南通市如东县河口镇中天村4组

编制单位：如东恒盛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13776956468

传真：/

邮编：226463

地址：南通市如东县河口镇中天村4组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900 吨废金属回收、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如东恒盛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南通市如东县河口镇中天村 4 组				
主要产品名称	900 吨废金属				
本项目设计生产能力	具有年回收、加工 900 吨废金属的处置能力				
全厂实际生产能力	具有年回收、加工 900 吨废金属的处置能力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2 年 3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2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1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 年 4 月 14 日~4 月 15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如东县行政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如东天虹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 万元	比例	10%
实际总概算	10 万元	环保投资	1 万元	比例	10%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6 日）；</p> <p>(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p> <p>(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p> <p>(5)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办[2018]34 号，2018 年 1 月 26 日）；</p> <p>(6)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p>				

(7) 《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

(8) 《如东恒盛金属回收有限公司年产900吨废金属回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如东县环境保护局，2012年3月14日）；

(10)如东恒盛金属回收有限公司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料。

验收
监测
评价
标
号、
级
别、
限
值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大块废铁在剪切过程中会有少量的颗粒物产生，由于铁的比重较大，大部分在车间沉降，其余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环评时执行标准：项目产生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验收时执行标准：项目厂界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限值标准。

表 1-1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无组织排放 监控位置	标准来源
厂界	颗粒物	0.5	边界外浓度 最高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DB32/4041- 2021)

2、废水排放标准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东侧小河，雨水排放中主要污染因子为COD、SS等，环评时未规定雨水排放标准，验收时雨水排放标准执行：本项目为废金属回收、加工，对照《江苏省重点行业工业企业雨水排放环境管理办法(试行)》，本项目不属于其中“化工、电镀、原料药制造、冶炼、印染行业”的重点行业企业，故本项目雨水排放参照南通市清下水环境管理要求，即雨水中COD浓度≤40mg/L，SS浓度≤30mg/L。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肥田，生活污水排放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表1的旱作标准，具体标准见下表。

表 1-2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单位	指标值	最大排放浓度
pH	无量纲	5.5~8.5	5.5~8.5
COD	mg/L	200	200
SS	mg/L	100	100
总磷	mg/L	/	8
氨氮	mg/L	/	25

3、噪声排放标准

环评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1类区标准。

验收执行标准：对照河口镇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2020-2024年），项目位于3类声环境功能区，因此验收时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区标准。具体标准见下表。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标准值 dB(A)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标准	65	55

4、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

一般固废的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5、污染物总量指标

表 1-4 污染物总量指标表

种类	污染物名称	总量控制指标 (t/a)
废气	/	/
废水	废水量m ³ /a	/
	COD	/
	SS	/
	NH ₃ -N	/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
	危险废物	/
	生活垃圾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公司基本情况

如东恒盛金属回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16 日，位于南通市如东县河口镇中天村 4 组，项目占地总面积 2550m²，购进复绕机、剪铁机等设备，建设废金属回收、加工项目。公司于 2012 年 3 月报批了《如东恒盛金属回收有限公司年产 900 吨废金属回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2 年 3 月 14 日通过如东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20623592505917U001X。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开工建设，又因受 2019 年疫情影响，经营效益不佳，2019-2023 年期间几乎处于停产状态，最终于 2025 年 1 月建成并调试完成，建成后全厂具有年回收、加工 900 吨废金属的处置能力，本次验收对全厂项目进行验收。

全厂职工合计 5 人，提供工作餐，不提供住宿，年工作 300 天，常白班，全年年工作 2400 小时。

2、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

项目位于南通市如东县河口镇中天村 4 组。项目东侧为小河，河东为中天科技东厂区；西侧为江苏金具设备有限公司；南侧为农田；北侧为水泥路，水泥路往北距离厂界 30 米处有一排居民散户。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2-1 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距离厂界		规模 (人)	环境功能
		方位	距离 (m)		
大气环境	中天村居民散户 1	E	237	3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类标准
	中天村居民散户 2	SE	274	33	
	中天村居民散户 3	SE	404	6	
	中天村居民散户 4	SE	450	24	
	中天村居民散户 5	S	390	27	
	中天村居民散户 6	S	437	18	
	中天村居民散户 7	SW	419	21	
	中天村居民散户 8	SW	464	18	
	中天村居民散户 9	W	394	27	
	中天村居民散户 10	W	449	30	
	中天村居民散户 11	NW	448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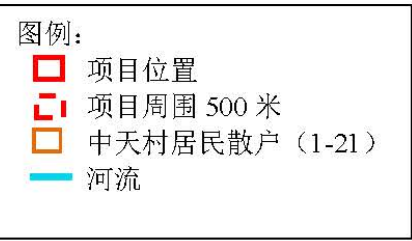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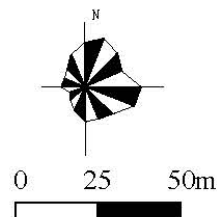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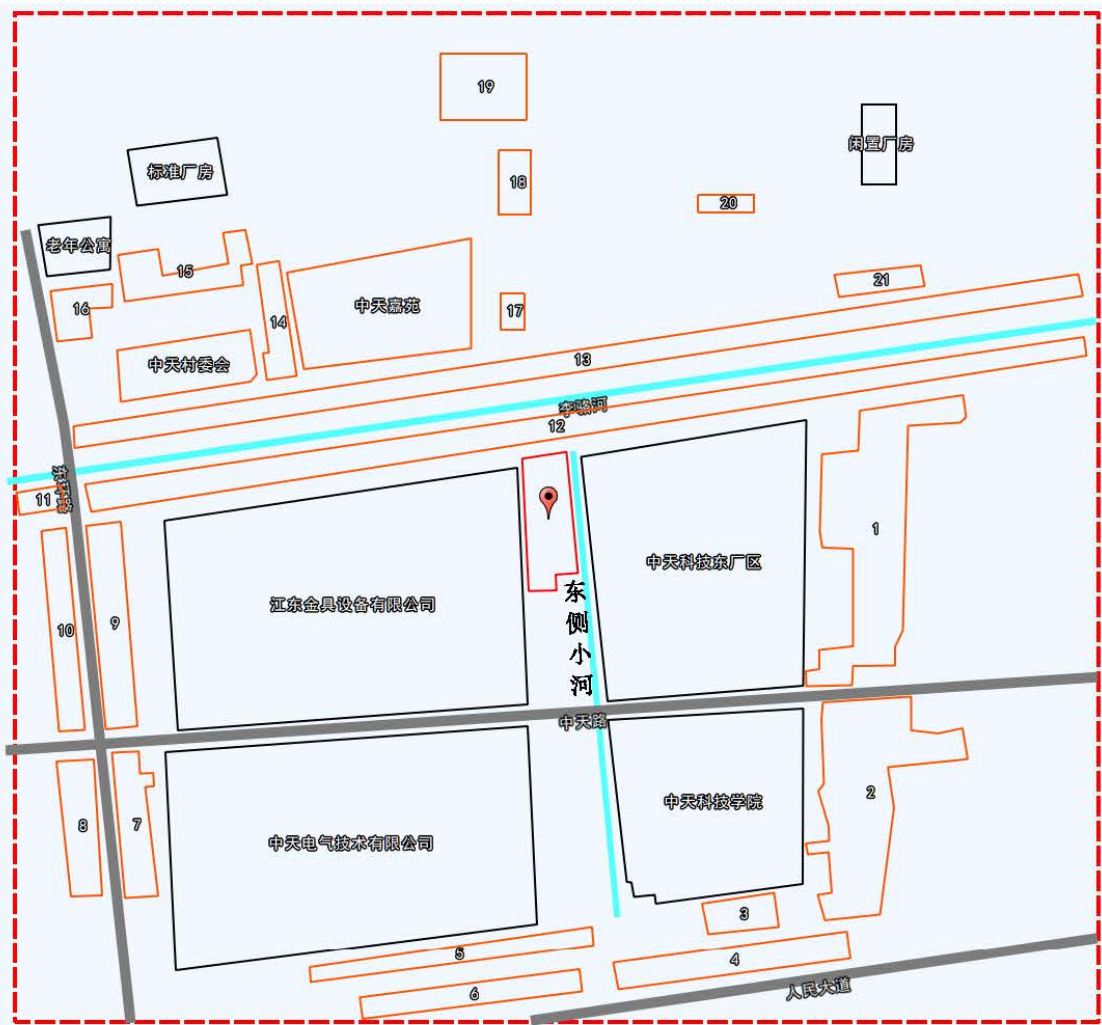
	中天村居民散户 12	N	30 (93)	93	
	中天村居民散户 13	N	90	111	
	中天嘉苑	NW	135	138	
	中天村居民散户 14	NW	252	15	
	中天村居民散户 15	NW	347	24	
	中天村居民散户 16	NW	454	6	
	中天村居民散户 17	N	140	3	
	中天村居民散户 18	N	275	6	
	中天村居民散户 19	N	386	15	
	中天村居民散户 20	NE	302	6	
	中天村居民散户 21	NE	320	9	
水环境	李骆河	N	50	小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东侧小河	E	紧邻	小型	
声环境	/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

注：*表示括号外为与项目厂界最近距离，括号内表示与生产车间一的最近距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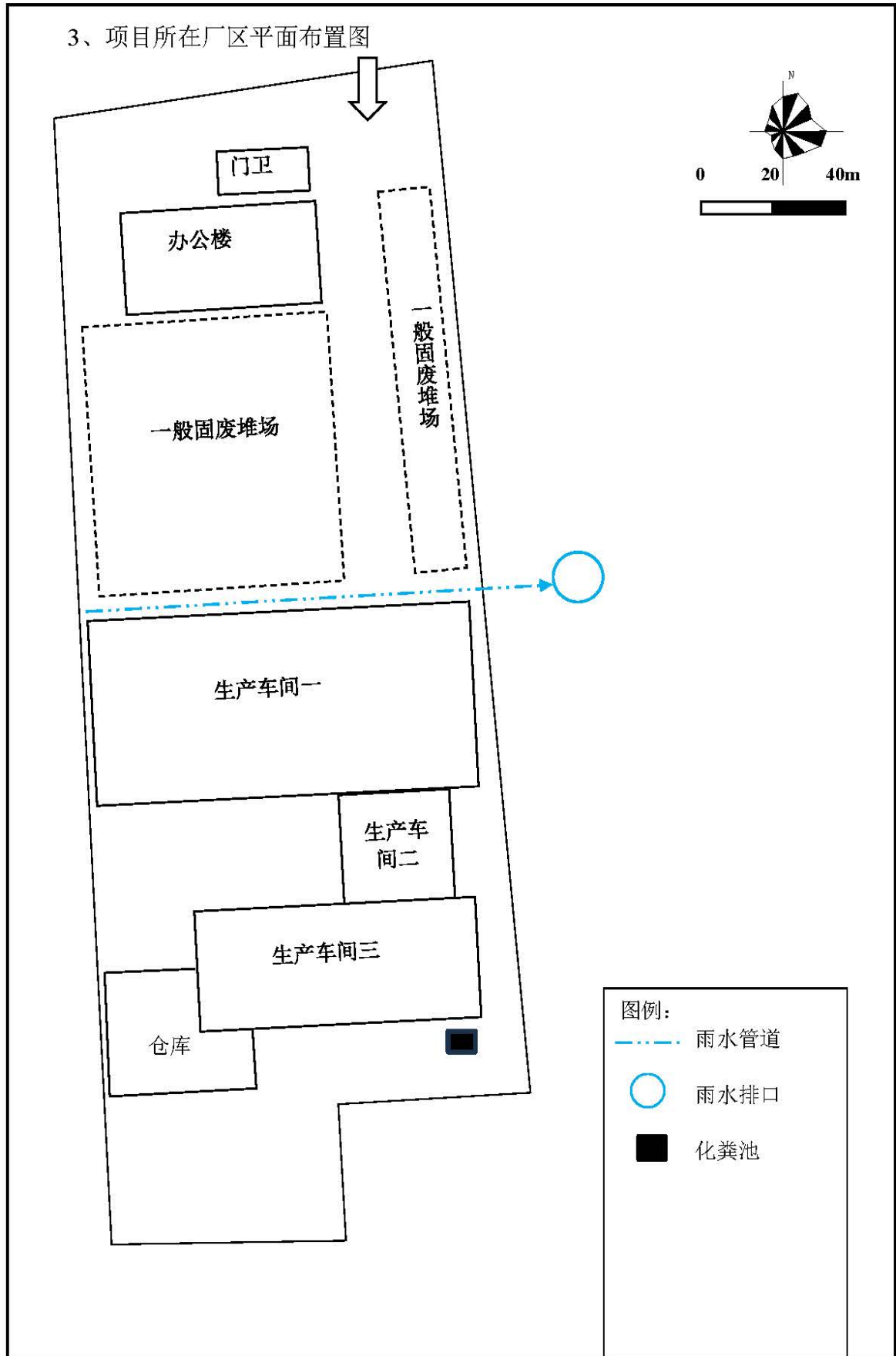
1、本项目地理位置见下图。



2、本项目周边环境概况见下图。



3、项目所在厂区平面布置图



4、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建设情况见下表。

表 2-2 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建设情况表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一般固废名称	一般固废代码	环评批复生产能力	本次验收全厂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1	废金属回收、加工生产线	废铁	SW17 900-001-S17	200t/a	200t/a	300d×8h =2400h
		铝包钢丝	SW17 900-002-S17	400t/a	400t/a	
		铁屑	SW17 900-001-S17	300t/a	300t/a	

表 2-3 主要构筑物建设情况表

序号	构筑物名称	层数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长*宽*高 m	使用功能
1	生产车间一	1	1125	1125	45*25*10	复绕铝包钢丝
2	生产车间二	1	180	180	15*12*10	剪切大块废铁
3	生产车间三	1	480	480	30*16*10	打包固废
4	仓库	1	150	150	15*10*10	贮存一般固废
5	办公楼	2	240	480	20*12*4	办公
6	门卫	1	42	42	6*9*4	/
5	合计	/	2217	2457	/	/

5、公辅工程

本项目公辅工程建设情况见下表。

表 2-4 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情况表

类别	建设名称	全厂环评审批情况	全厂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公用工程	给水	全厂用水量 60t/a，来自园区市政自来水管网	项目用水量 60m ³ /a，来自园区市政自来水管网	与环评内容一致，无变化
	排水	实行“雨污分流，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生活污水（48t/a）经处理后用于肥田。	厂区设雨污分流系统。雨水排入园区雨水管网，无工艺废水产生，生活污水（48t/a）经处理后用于肥田。	与环评内容一致，无变化
	供电	由园区市政电网提供。年用电量 7200 千瓦时/年。	由园区市政电网提供。年用电量 7200 千瓦时/年。	与环评内容一致，无变化
贮运工程	仓库	/	汽车运输，仓库贮存，位于生产车间西南角，面积 150m ²	原环评中未明确仓库位置，实际建设一座仓库位于厂区西南角。
辅助工程	办公楼	/	面积 240m ²	原环评中未明确办公楼位置，实际建设一座办公楼位于厂区北侧。

	门卫	/	面积 42m ²	原环评中未明确门卫位置，实际建设一座门卫位于办公楼北侧。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化粪池一座	化粪池一座	与环评内容一致，无变化。
		全厂产生的生活污水 48t/a，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肥田。	全厂产生的生活污水 48t/a，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肥田。	与环评内容一致，无变化。
	噪声	合理车间平面布置、隔声、减振等	合理车间平面布置、隔声、减振等	与环评内容一致，无变化
	固废暂存	一般固废堆场	一般固废堆场	与环评内容一致，无变化

6、生产设备

本项目实际生产设备建设情况见下表。

表 2-5 项目设备建设情况表

序号	一般固废名称	设备名称	全厂环评审批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量
			规格(型号)	数量	规格(型号)	数量	
1	废铁、铝包钢丝、铁屑	复绕机 ^①	5.5kW	2 台	3 kW	1 台	+2
2					4 kW	1 台	
3					5.5 kW	1 台	
4		剪铁机 ^②	2.2 kW	1 台	1.5 kW	2 台	+3
5					2.5kw	2 台	
6		打包机	/	/	/	1 台	+1
合计	/	/	/	3 台/套	/	8 台/套	+6

注：①实际建设时，企业会应客户需求将一般固废加工成不同大小、不同重量后再打包出售，针对不同的客户需求，企业选购不同型号的复绕机、剪铁机，因此与原环评相比，复绕机、剪铁机的数量增加，但处置一般固废的实际产能不变。

②企业新增 1 台打包机，新增的打包机非决定产能设备。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实际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6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表

序号	一般固废名称	一般固废代码	全厂环评一般固废处置能力 (t/a)	全厂实际一般固废处置能力 (t/a)	变化量
1	废铁	SW17 900-001-S17	200	200	0
2	废铝包钢丝	SW17 900-002-S17	400	400	0
3	铁屑	SW17 900-001-S17	300	300	0

2、水平衡

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东侧小河；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作有机农肥使用。

全厂水平衡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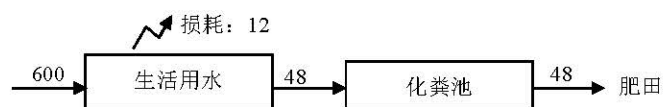


图 2-1 全厂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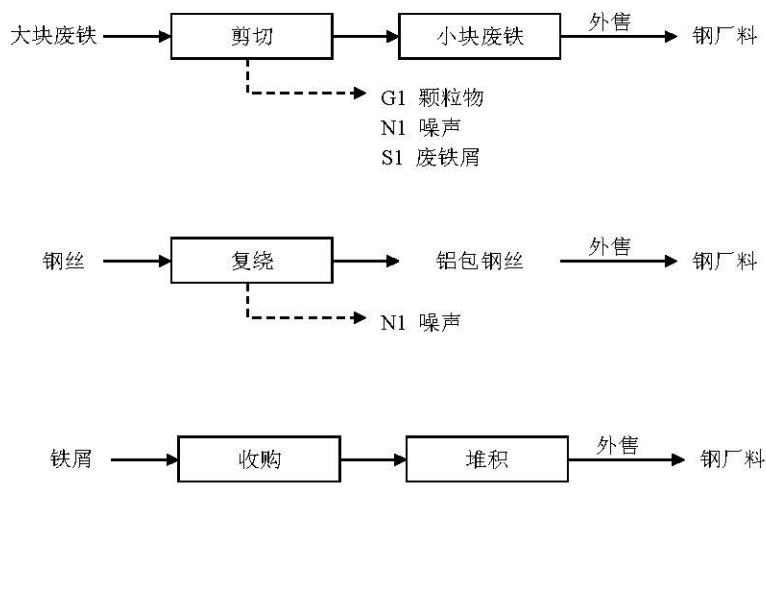


图 2-2 废铁、铝包钢丝加工及铁屑收购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废品回收工艺相对较简单，将外收购的废铁剪切成钢厂标准件出售，剪切过程中会有少量的颗粒物和噪声产生，由于铁的比重较大，大部分沉降在车间沉降，产生的固废废铁屑和收集的废铁屑一并和收集的铁屑出售给钢厂作为炼钢的原料；铝包钢丝加工主要通过复绕机将大盘钢丝复绕成小盘钢丝捆扎出售给钢厂。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气污染物及处理措施

本项目主要在剪切操作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颗粒物，主要成分为铁的氧化物，经重力沉降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2、废水污染物及处理措施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 48t/a，经化粪池处理后作有机农肥使用。

生活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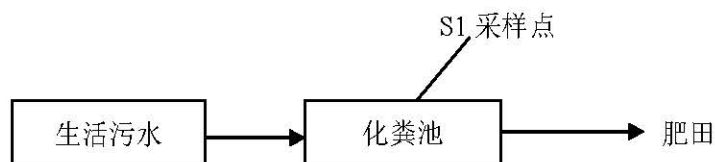


图 3-1 废水收集、处理工艺流程图

3、噪声治理措施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复绕机、剪铁机等；公司采取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废治理措施

原环评中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铁屑、清理废物、生活垃圾，其中清理废物中含有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企业实际在收购一般固废时需进行现场查验，确保无油污残留、无危险废物混入，从源头把控，因此无含废机油的清理废物产生。

企业实际产生的固废为铁屑及生活垃圾，铁屑回收出售给钢厂，生活垃圾由环卫定期清运。本项目的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3-1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废物类别及代码	全厂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最大存储量 (t/a)	处置量 (t/a)	处置方式
铁屑	一般工业固废	废铁剪切	SW17 900-001-S17	1	1	1	1	回收出售

生活垃圾	一般工业固废	日常生活	SW64 900-099- S64	0.75	0.75	0	0.75	环卫清运
------	--------	------	-------------------------	------	------	---	------	------

5、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图 3-6 雨水排口照片

项目变动情况：

1、变动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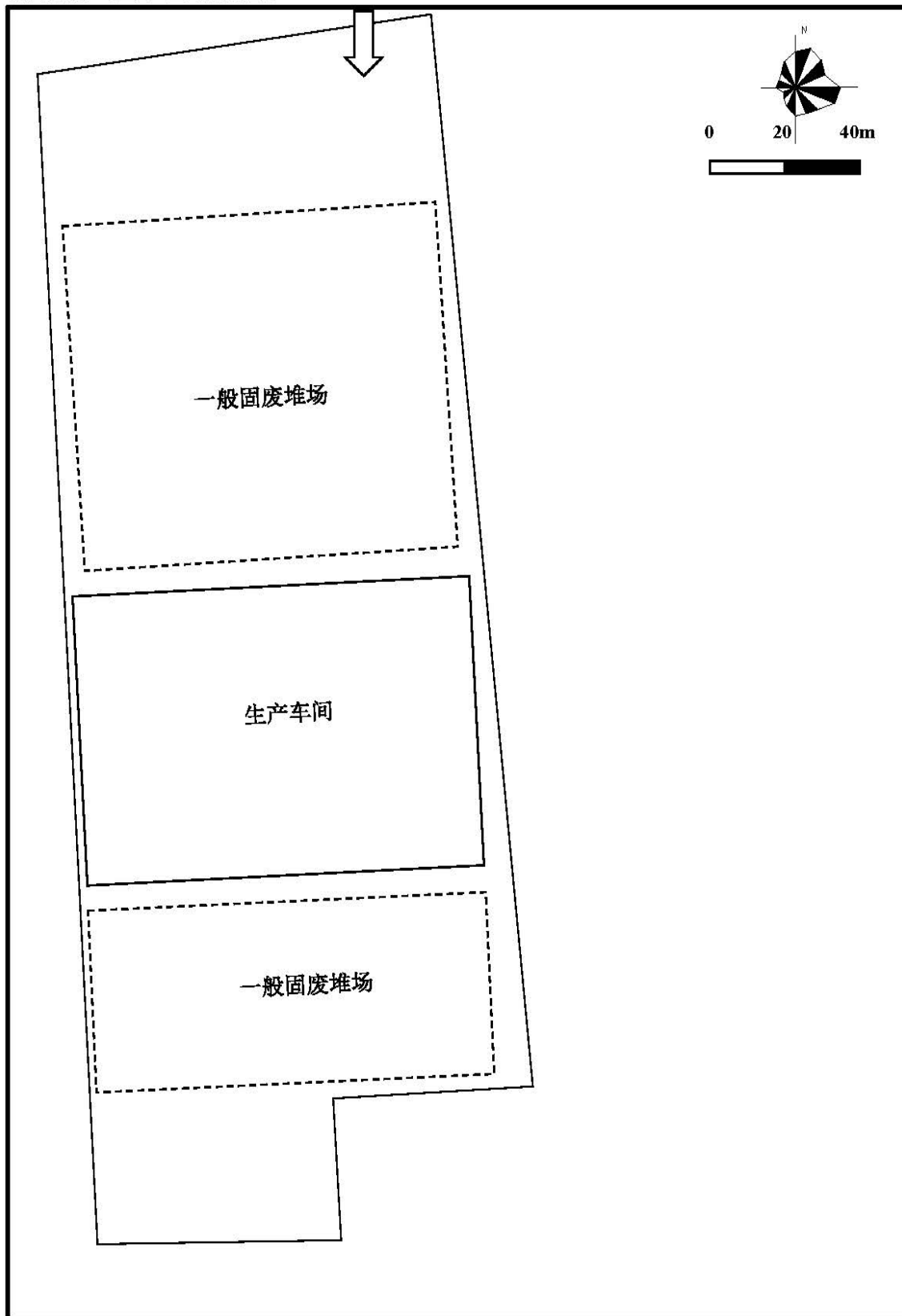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和环评对照，主要变动内容有：

(1) 厂区总平面布置发生变化：①原环评中未明确仓库、办公楼及门卫的位置及面积，实际建设一座仓库位于厂区西南角，面积 150m²；建设一座办公楼位于厂区北侧，面积 240m²；建设一座门卫位于办公楼北侧，面积 42m²。②原环评中未明确雨水排口、化粪池位置，实际建设一座雨水排口位于厂区东侧，化粪池位于厂区东南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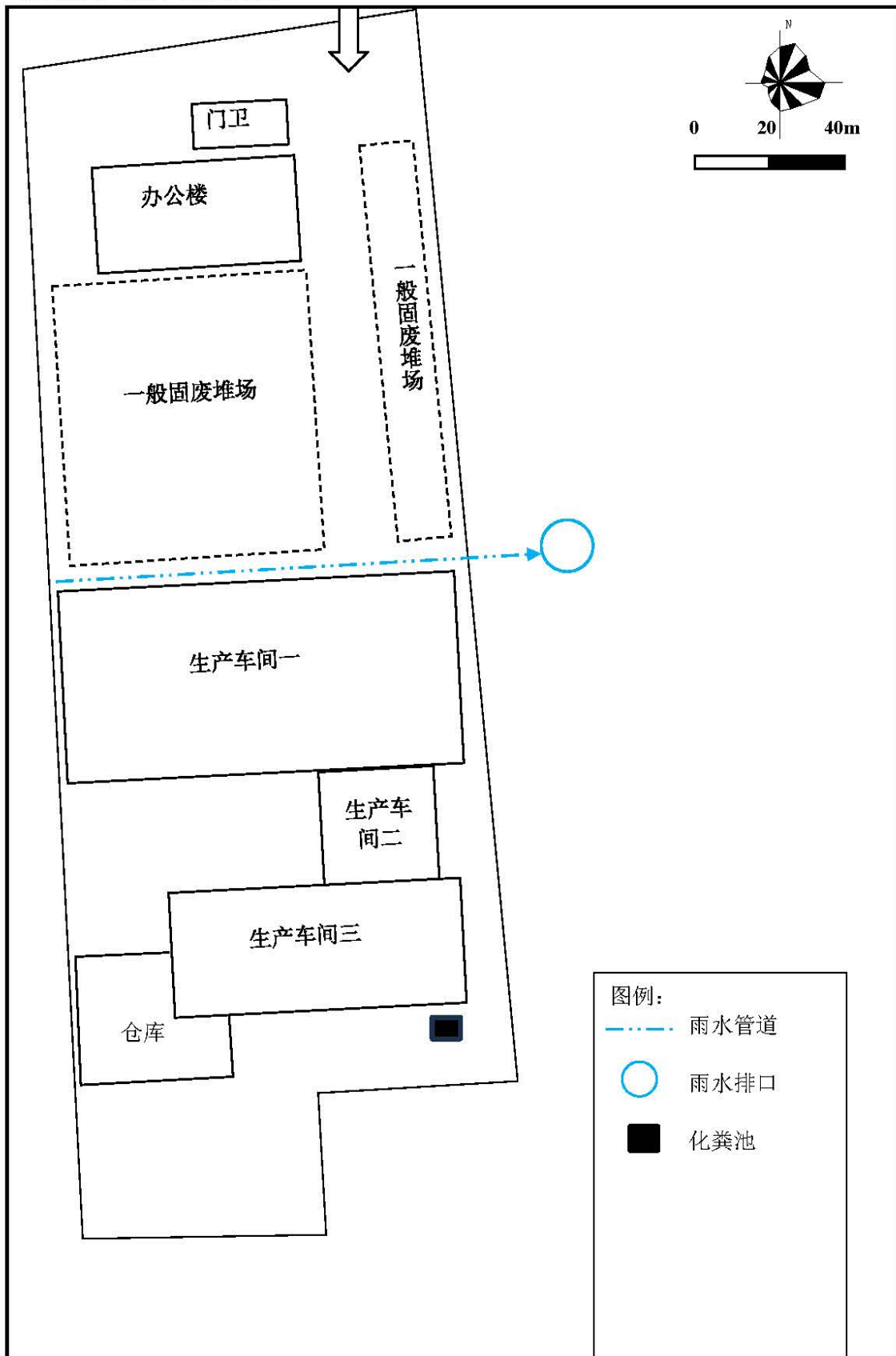
(2) 设备数量变化：①实际建设时，企业会应客户需求将一般固废加工成不同大小、不同重量后再打包出售，针对不同的客户需求，企业选购不同型号的复绕机、剪铁机，因此与原环评相比，复绕机、剪铁机的数量增加，但处置一般固废的实际产能不变。②企业新增 1 台打包机，新增的打包机非决定产能设备，本项目位于环境质量达标区且未导致污染物种类及排放量增加，不属于重大变动。

(3) 固体废物种类变化：原环评中企业在收购废钢丝、废铁过程对废物清理时会有少量的清理废物产生，清理废物中含有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企业实际在收购一般固废时需进行现场查验，确保无油污残留、无危险废物混入，从源头把控，因此无含废机油的清理废物产生，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变动前厂区平面布置图：



变动后厂区平面布置图



2、变动影响分析

项目变动情况与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进行对照分析，相关符合性情况见下表。

表 3-2 项目变动情况与环办[2020]688号对照分析表

类别	苏环办[2020]688号	实际建设情况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建设项目、使用功能不发生变化。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生产能力不发生变化。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生产能力未发生变化，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生产、处置、储存能力不发生变化。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未重新选址； 厂区总平面布置发生变化：①原环评中未明确仓库、办公楼及门卫的位置及面积，实际建设一座仓库位于厂区西南角，面积150m ² ；建设一座办公楼位于厂区北侧，面积240m ² ；建设一座门卫位于办公楼北侧，面积42m ² 。②原环评中未明确雨水排口、化粪池位置，实际建设一座雨水排口位于厂区东侧，化粪池位于厂区东南角，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和新增敏感点。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未发生变化； 本项目设备及配套设施变化：①实际建设时，企业会应客户需求将一般固废加工成不同大小、不同重量后再打包出售，针对不同的客户需求，企业选购不同型号的复绕机、剪铁机，因此与原环评相比，复绕机、剪铁机的数量增加，但处置一般固废的实际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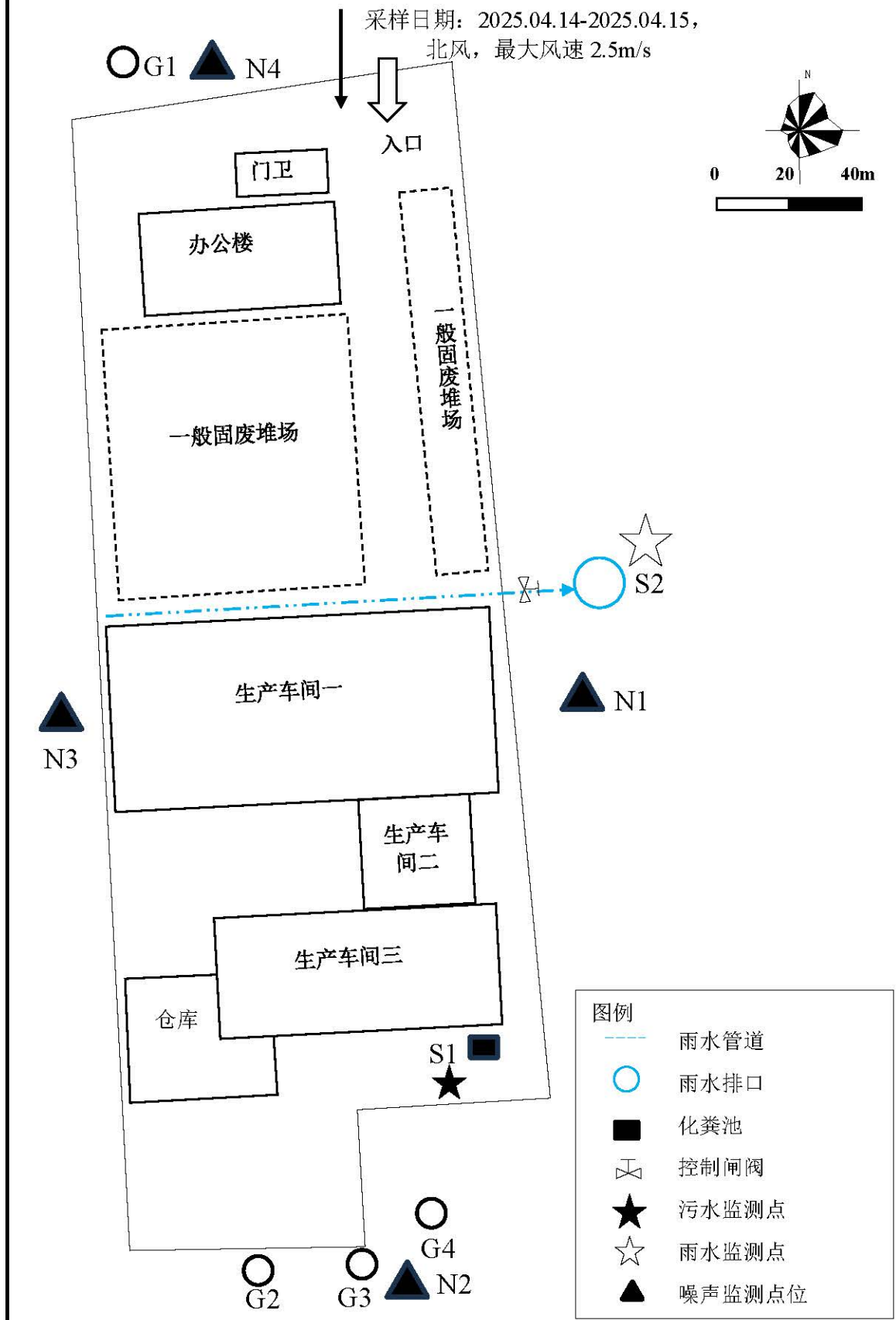
		能不变。②企业新增 1 台打包机，新增的打包机非决定产能设备，本项目位于环境质量达标区且未导致污染物种类及排放量增加，不属于重大变动。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未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项目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不发生变化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固体废物处理方式未发生变化，原环评中企业在收购废钢丝、废铁过程对废物清理时会有少量的清理废物产生，清理废物中含有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企业实际在收购一般固废时需进行现场查验，确保无油污残留、无危险废物混入，从源头把控，因此无含废机油的清理废物产生，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

3、变动分析结论

经上表对照分析，本项目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监测点位图：

本项目废水、噪声监测点位见下图。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根据《如东恒盛金属回收有限公司高档坯布扩产及家纺产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摘录的主要结论如下表。

表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一览表

项目	结论
废水	1、实行雨污分流，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用于肥田。
废气	2、该项目运营期无工艺废气产生。
噪声	3、合理设置车间布局，噪声源尽量远离厂界并采取吸声、隔声、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区昼夜标准且不扰民。
固废	3、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须分类、规范处置。含废机油等危险固废须按危险废物处置要求，规范存放，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废铁屑、边角料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其他	4、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设置排污口。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如东恒盛金属回收有限公司高档坯布扩产及家纺产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如东县环境保护局，2012 年 3 月 14 日），本项目环评审批意见要求如下表。

表 4-2 环评批复要求一览表

序号	结论
一	一、根据县发改委意见及环评结论，在切实落实环评对策建议及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同意如东恒盛金属回收有限公司年产 900 吨废金属回收、加工项目在如东县河口镇中天村 4 组建设。
二	二、建设单位必须按照环评对策建议，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污染治理措施： 1、实行雨污分流，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用于肥田。 2、合理设置车间布局，噪声源尽量远离厂界并采取吸声、隔声、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区昼夜标准且不扰民。 3、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须分类、规范处置。含废机油等危险固废须按危险废物处置要求，规范存放，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废铁屑、边角料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4、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设置排污口。
三	三、该项目污染防治措施须经环保部门检查认可后方可投入试生产，试生产三个月内办理环保验收手续。
四	四、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五年内有效。建设单位须严格按照环评审批的内容组织建设，若改变生产工艺、更新生产内容或扩大规模，须另行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3、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对照

本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对照见下表。

表 4-3 环评审批意见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1、实行雨污分流，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用于肥田。	已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肥田。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污水中各污染物均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表1的旱作标准。
2、合理设置车间布局，噪声源尽量远离厂界并采取吸声、隔声、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1类区昼夜标准且不扰民。	已落实环评审批意见要求，合理布局，对高噪声源采取相应隔声、吸声、减振措施。对照河口镇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2020-2024年），项目位于3类声环境功能区，因此验收时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区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所在区域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的3类标准。
3、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须分类、规范处置。含废机油等危险固废须按危险废物处置要求，规范存放，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废铁屑、边角料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已按照环评审批意见要求落实各类污染物的收集、贮存及处理，固废零排放。企业实际清理废金属过程中，无清理废物产生，因此无危险废物。
4、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设置排污口。	已按照环评审批意见要求规范化设置排污口。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点位布设、因子、频次、抽样率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及相关规范要求合理设置监测点位，确定监测因子与频次，以保证监测数据具有科学性和代表性。

2、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以及各监测项目标准分析方法规定的质量控制要求。废水水质控统计见下表。

表 5-1 废水污染物质控统计表

江苏添蓝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信息								
样品精密度质量控制报告								
样品名称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单位	平行样结果		相对偏差 (%)	参考质量控制 (%)
废水	04.14-04.15	1TL1022SF001	化学需氧量	mg/L	194	194	0.0	≤10
		2TL1022SF001			129	128	0.4	
		1TL1022SF001	氨氮（以 N 计）	mg/L	4.33	4.25	0.9	≤10
		2TL1022SF001			4.05	4.15	1.2	
		1TL1022SF001	总磷（以 P 计）	mg/L	1.58	1.68	3.1	≤5
		2TL1022SF001			2.20	2.27	1.6	
样品准确度质量控制报告								
质控样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质控检测值		质控样标准值	
BY400011 B24020156		04.14-04.15	化学需氧量	mg/L	111	106	106±7	
加标回收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单位	加标回收率		回收率合格范围	
	04.14-04.15	1TL1022SF001	氨氮（以 N 计）	%	97.2		90~110	
		2TL1022SF001			97.7			
	04.14-04.15	1TL1022SF001	总磷（以 P 计）	%	96.0		90~110	
2TL1022SF001		96.5						
质量控制参考依据：参考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文件 苏环监测〔2006〕60 号 关于印发《江苏省日常环境监测质量控制样采集、分析控制要求》的通知附表 1。								

3、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中有关规定执行。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对采样仪器的流量计、分析仪器定期进行校准。废气质控统计见下表。

表 5-2 废气污染物质控统计表

分析项目	分析样品数	现场平行样				实验室平行/穿透				全程序空白 /运输空白		标样/校核点	
		检查数	检查率%	合格数	合格率%	检查数	检查率%	合格数	合格率%	检查数	合格数	检查数	合格数
总悬浮颗粒物	28	/	/	/	/	/	/	/	/	4	4	/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验收监测内容

本项目验收监测内容如下表

表 6-1 验收监测内容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	化粪池	S1	COD、SS、氨氮、总磷	连续 2 天，4 次/天
雨水	雨水排口	S2	COD、SS	连续 2 天，1 次/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监控点	G1-G4	颗粒物	连续 2 天，3 次/天
噪声	厂界四周外 1 米	N1~N4	等效(A)声级	连续 2 天，昼夜各 1 次

2、监测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表 6-2 监测分析方法表

检测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方法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废水				
氨氮（以 N 计）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 T6 新世纪	TL-0071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COD 回流消解器 / HL12 50.00 ml 酸式滴定管	TL-0328
总磷（以 P 计）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 mg/L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 DSX-280B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 T6 新世纪	TL-0046 TL-007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 mg/L	万分之一天平 / PX224ZH/E 电热鼓风干燥箱 / DHG-9240A	TL-0058 TL-0049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0.007mg/m ³	十万分之一天平 / PX225DZH 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设备 / NVN-800S	TL-0057 TL-0074

噪声				
噪声检测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 GB 12348- 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声校准器/AWA6022A 风速风向仪/PLC- 16025	TL-0212 TL-0214 TL-0181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各生产线生产正常,各生产设备均正常开启,各项污染治理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见下表。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表

监测日期	一般固废回收处置量	设计日生产量	验收监测期间日产量	生产负荷
2025.04.14	废铁	0.67t	0.57t	85%
	铝包钢丝	1.33t	1.13t	85%
	铁屑	1t	0.85t	85%
2025.04.15	废铁	0.67t	0.58t	87%
	铝包钢丝	1.33t	1.16t	87%
	铁屑	1t	0.87t	87%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江苏添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TLJC20251022,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汇总表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及检测点位		监测结果				最大值 mg/m ³	评价标准 mg/m ³	达标情况
			排放浓度 mg/m ³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总悬浮颗粒物 (以碳计) (mg/m ³)	2025.04.14	10:15-11:15	0.216	0.254	0.276	0.226	0.307	0.5	达标
		11:24-12:24	0.210	0.241	0.266	0.283			
		12:55-13:55	0.206	0.296	0.229	0.307			
	2025.4.15	09:40-10:40	0.193	0.260	0.222	0.274	0.331	0.5	达标
		10:48-11:48	0.203	0.301	0.252	0.246			
		11:57-12:57	0.207	0.296	0.331	0.280			

2、废水监测结果

根据江苏添蓝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编号:TLJC20251022,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汇总表

监测点位	采样时间及频次		监测结果			
			COD mg/L	SS mg/L	氨氮 mg/L	总磷 mg/L
化粪池 S1	2025.04.14	第一次	194	78	4.29	1.63
		第二次	190	89	4.9	1.61
		第三次	191	82	4.69	1.44
		第四次	186	44	4.82	1.44
	均值或范围		190	73	4.68	1.53
化粪池 S1	2025.04.15	第一次	128	68	4.1	2.24
		第二次	123	72	4.29	2.13
		第三次	120	74	4.25	2.16
		第四次	170	58	4.46	2.37
	均值或范围		135	68	4.28	2.23
评价标准			200	100	/	/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	/

2、雨水监测结果

验收采样期间，无雨水流动，故本次验收不对雨水排放情况做评价，建设单位在后期运营中，加强监管，确保雨污分流。

3、噪声监测结果

根据江苏添蓝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编号：TLJC20251022，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汇总表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 (A)	限值		是否 达标
				dB (A)		
N1	厂界东外 1 米	2025.4.14	昼间	58	65	达标
			夜间	51	55	达标
N2	厂界南外 1 米		昼间	62	65	达标
			夜间	48	55	达标
N3	厂界西外 1 米		昼间	59	65	达标
			夜间	47	55	达标
N4	厂界北外 1 米		昼间	62	65	达标
			夜间	51	55	达标
N1	厂界东外 1 米	2024.4.15	昼间	57	65	达标
			夜间	49	55	达标
N2	厂界南外 1 米		昼间	61	65	达标
			夜间	48	55	达标

N3	厂界西外 1 米		昼间	59	65	达标
			夜间	47	55	达标
N4	厂界北外 1 米		昼间	61	65	达标
			夜间	51	55	达标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固废均能得到有效处置，固废排放量为零。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在剪切操作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颗粒物，经重力沉降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作有机农肥使用，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0。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气监测结果

本项目厂界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限值标准。

2、废水监测结果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作农肥使用,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表1的旱作标准。

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东侧小河,验收采样期间,无雨水流动,故本次验收不对雨水排放情况做评价,建设单位在后期运营中,加强监管,确保雨污分流。

3、噪声监测结果

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4、固废处理处置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中,废铁屑回收后出售,生活垃圾由环卫定期清运。各项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排放量为零。

5、总量控制

本项目在剪切操作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颗粒物,经重力沉降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作有机农肥使用,污染物排放总量为0。

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环评审批意见

附件 3 固定污染源登记回执

附件 4 一般固废回收协议

附件 5 一般固废台账

附件 6 工况调查表

附件 7 建设项目一般变动影响分析

附件 8 江苏添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报告，编号：TLJC20251022

设 项 目 详 填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0	0						0	0		
	与项目有关 的其他特征 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